

通许县人民政府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通许县人民政府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省、市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要求，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着力在完善工作机制，扩大公开范围，创新公开载体，丰富公开内容上下功夫，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明显成效。

（一）主动公开：

2023 年，通过网站及政务新媒体共发布信息 4641 条，其中，网站主动公开信息 1079 条，政务新媒体发布信息 3562 条，公开规范性文件 6 个，政策文件 32 个，政策解读材料 4 个，回复网民留言 82 条。

（二）依申请公开：

不断完善依申请公开办理答复制度，依法保障人民群众对政府信息的知情权。2023 年通过邮寄、网站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33 件，均按规定时间内进行办理，未发生行政复议情况。

（三）政府信息管理：

制定印发《通许县政府网站及政务新媒体“三审三校”工作制度》，持续完善政务公开报送制度和考核机制。严格执行“先审查、后公开”和“一事一审”制度，确保政府信息公开的准确性。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充分发挥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公开平台作用，提质改造政府信息公开主平台。完成网站无障碍和适老化改造，优化政民互动栏目，新增留言查询、留言评价等功能，打造服务型政府门户形象。

（五）监督保障：

加强督促考核，强化激励问责。对全县各单位、各部门信息公开情况定期进行考评，针对政务新媒体、政府信息公开栏目信息发布不及时、不全面、不准确等问题，进行全县通报，同时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单位年度目标考核重要依据，督促各单位、部门不断补短板强弱项，进一步提升信息公开质效。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6	1	61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8734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968		
行政强制	113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1367.9506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33	0	0	0	1	0	34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23	0	0	0	1	0	24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2	0	0	0	0	0	2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6	0	0	0	0	0	6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2	0	0	0	0	0	2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33	0	0	0	1	0	34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3年，我县在政府信息公开方面做了大量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与人民群众的期待还存在一定差距：一是信息公开内容不够全面，与公众需求仍存在差距；二是把握精准解读政策不够，在具体工作过程中，解读方案、解读材料与落实政策文件、同步组织、同步审签、同步部署推进上还有差距。下一步，我县将采取切实有效措施加以改进：一是以公开为常态，提高公开质量。切实做好乡镇、部门信息公开目录更新，全面提高我县信息公开工作水平，强化互动效应，积极为群众答疑解惑。二是以创新为手段，丰富解读形式。探索运用音视频、卡通动漫等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解读政策，通过通俗易懂的解读实现政策文件与群众之间的良性互动。三是以规范为标杆，加强平台建设。抓好政府门户网站建设和维护和政府系统政务新媒体日常监管，提高工作人员的信息公开工作能力和全县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水平，落实安全管理责任，建立健全管理制度，切实提升政务公开载体建设维护水平，保证权威、及时、准确发布政务信息。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依申请公开收费标准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的规定执行。2023年度未收取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用。